



从公卿到酷吏 从政治到人性

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

赵炜◎著



迄今唯一解析酷吏的大历史作品

仕途的玄机

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

赵炜◎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仕途的玄机/ 赵炜 著. - 重庆:重庆出版社, 2011.2

ISBN 978-7-229-03747-5

I . ①仕… II . ①赵… III . ①政治人物 - 生平事迹 - 中国 - 汉代 ②官制 - 历史 - 中国 - 汉代 IV . ①K827=34 ②K234.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14521 号

仕途的玄机

SHI TU DE XUAN JI

赵炜 著

出版人: 罗小卫

策划: 华章同人

责任编辑: 马占国

特约编辑: 刘 洋

责任印制: 杨 宁

封面设计: 小徐书装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出版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公司 发行

邮购电话: 010-85869375/76/77 转 810

E-MAIL: bjhztr@vip.163.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8 字数: 300千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定价: 2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生命演绎的历史与智慧撰写的历史

保建云

人类社会变迁与文明演进，无论是“大历史”还是“小历史”，都是由一个个鲜活生命个体共同演绎的，亦是由一位位书者用智慧记录和撰写的，代代相传，连绵不绝。生命演绎的历史是真实的存在，智慧撰写的历史则是存在的描述，二者在共时与历时演变中虽然相互影响，也不乏分野与差异乃至互相脱离，从而共同构建人类社会的存在与描述史。

两汉是中华民族五千年社会变迁与文明演进的重要历史阶段，在帝王将相和平民百姓之间，活跃着一群特殊的人——酷吏，无论是野蛮还是文明，他们的存在及其活动本身不仅是历史的真实存在，亦是当时推动历史演变的重要力量。

赵炜先生撰写的著作《仕途的玄机——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试图从“撰写”的角度对两汉时期的“酷吏”官场进行一个全景式的描述、解读与评论，希望该书不仅能够增添两汉历史“撰写史”的新纪录与新文献，还能够为中华民族的当代发展和未来进步提供可资借鉴的“增长知识”。

生命演绎的历史与智慧撰写的历史之间必然存在着差异甚至相互脱离情景，这是正常的也是允许的，关键在于这种差异与脱离不能有悖于人类认知常识、历史演变规律、道德与伦理底线、社会规范与科学方法。

赵炜先生以相关史料和文献为基础，对两汉历史中真实存在的一个个典型“酷吏”的生存环境、行为方式与社会影响进行描述与评论，善恶美丑一一展现，字里行间显露出作者的思考与判断。这给读者和社会大众提供了一个重温和反思历史的视角和逻辑，也给社会传递一种价值和伦理取向。希望该书能够为中华文明进步贡献添砖加瓦之效。

两汉时期的社会变迁、经济发展与政治演变，不仅是中华民族从先秦到秦演变为后续历史结果，还是魏、晋、南北朝以来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与中华文明演化的重要原初影响动力之一。“酷吏”作为两汉时期官僚体系中的重要群体，是与“非酷吏”相比较而存在的，是当时政治权力结构、经济利益结构和社会伦理结构演变的产物，也是社会在文明与野蛮、仁爱与狡诈、正义与邪恶、善良与丑陋之间价值取向矛盾运动与演变的体现。

正如作者所言，“两汉酷吏几乎完全是一群性格、出身有缺陷的人，如果偏激和出身微寒也算一种缺陷的话”，“酷吏”作为中国社会历史演变中出现的特殊权力与利益群体，整体而言，其行为方式与价值取向与中华民族的传统主流价值取向和伦理标准是相悖的。希望该书出版能够为当代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和弘扬社会正气提供镜鉴。

赵炜先生是我在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指导的第一届国际政治经济学方向的硕士生，他本科在重庆大学修读国际金融，硕士论文研究主题为东北亚地区的安全与均势问题，是我指导的已经毕业的五届硕士生中第一个写书和出版作品的弟子。他硕士研究生毕业已经四年多，经历了社会的磨练，仍然愿意继续读书、思考和写作，作为老师我感到非常高兴和无比欣慰，希望他能够继续前行。

受作者知识和能力的限制，本书一定存在一些不足和不当之处，敬请学界同仁给予批评指正和关心爱护。因为主要从事经济学和国际政治经济学领域的教学科研工作，我虽然喜爱阅读历史文献和作品，但始终是历史研究领域的外行。作者邀我为本书作序，便写了这些文字，但仍然倍感惶惶诚恐，亦恭请学界同仁批评指正。

是为序。

2011年1月5日清晨
于北京海淀区世纪城寓所



序 生命演绎的历史与智慧撰写的历史

- 第一章 书生治国悲剧——帝师晁错 /1
- 第二章 二元权力困局——郅都折翼/28
- 第三章 官场丛林生态——景、武三卿/50
- 第四章 至尊者的罪身——张汤之殇/66
- 第五章 皇权浇灌的恶——义纵、王温舒/121
- 第六章 零和同僚关系——杨仆、咸宣/136
- 第七章 绝望催生疯狂——杜周执法/153
- 第八章 恃功而骄之祸——昭、宣二田/162
- 第九章 致命的自负——帝国守令/174
- 第十章 忠君抗命之际——建武三杰/193
- 第十一章 以难测之智临民——周纡、黄昌/216
- 第十二章 昏君的牺牲品——半兽三吏/226
- 附录一 两汉酷吏大事编年 /249
- 附录二 君子不器——两汉酷吏的悲剧根源 /268
- 后记

第一章 书生治国悲剧——帝师晁错

一 晁错侍文帝

每当晁错停下笔墨凝神聆听，他就自然而然地感受到一种师道尊严的震撼和如负千钧的责任。

眼前这位耄耋老者是故秦博士、当今天下唯一精通《尚书》的学者伏生，他现在已是九十余岁的高龄；晁错此行的使命，是要详细记录伏生的讲述，以继承这一儒家经典并将其敬献远在京师长安的文帝。

本朝^①立国以来，一改秦始皇焚书以愚百姓的暴政，广开献书之路大收篇籍，各地儒生又能够修习经书讲求礼仪。高帝刘邦的时代，天下尚未完全平定，还不能全面顾及文化事业的发展；惠帝、高后的时代，即使公卿百官大都是武夫，仍然在惠帝四年（前 191）三月废除了私藏书籍处以族诛的秦朝暴政——挟书律^②。

文帝刘恒即位后，分别在二年（前 178）十一月、十五年（前 165）九月两次下诏要求各级官吏向朝廷举荐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的人才。天子偏爱的学问乃是黄老之学与刑名法术，晁错最初正是与洛阳宋孟和刘带（《史记》作刘礼）一道跟随自己的老师——三川郡轵县（今河南济源市轵城镇）^③的张恢先生精研申不害、商鞅的学问，再后来以文学做到奉常掌故一职。

比起前代君主，文帝更加重视搜求天下典籍、任用文学之士，为此专门颁布了诏令，征请天下知名的学者赴京师长安传授各自所学。得知伏生年迈无法应征，文帝又特意再下诏令责成九卿之一的奉常派遣专人赶赴济南笔受伏生的学问。



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

伏生的年纪已经大到言语不清，讲解时只好请他的女儿逐字逐句口头做出翻译，来自颍川郡（治阳翟，今河南禹州）的晁错又不熟习齐地方言，辗转传录之下总有十分之二三的内容不能完全理解。晁错一定为自己获得文帝的信任来承担这一职责而激动，也一定为自己无法完全达成使命而感到遗憾。

历史安排这对服膺法家思想的君臣合力继承一部儒家经典实在叫人深思，但文帝与晁错无论如何不会意识到，这次济南受学竟也隐隐约约预示着儒家文化占据帝国统治地位的时代即将来临。

晁错既然为文帝的圣明所激励，作为臣子就一定要全力匡助帝国的事业。从济南返回长安之后，晁错连续上书文帝，提出他对于国政的迫切建议。他在《言太子宜知术数疏》中指出，时为太子的景帝应将治学重点放在掌握驾驭臣下的权谋手段之上；在《言兵事疏》中，详尽分析了敌我优劣形势后指出帝国对抗匈奴的侵略在军事上应着重于得地形、卒服习、器用利等三个方面；更能体现晁错卓绝战略眼光的，则是他在《守边劝农疏》、《募民实塞疏》中建议朝廷以优厚的待遇招募罪人、刑徒以及志愿者迁徙至边境荒凉之地筑城定居，从根本上充实边疆的防御力量。^④针对文帝十五年九月颁布的《策贤良文学诏》晁错更是写出了《举贤良对策》，对三皇五帝以来的君主在选拔任用人才方面的得失做出了精辟阐释。

晁错思想中体现出的明察秋毫的洞察力是令人惊讶的，对社会的细致观察，是他能够敏锐地抓住帝国政务之要并做出影响帝国走向的政策的基础，这一点在他于文帝十二年（前168）所上的《论贵粟疏》中尽显无遗。

帝国自建立以来国库积蓄一直不够丰裕，晁错认为这是因为“地有遗利，民有余力，生谷之土未尽垦，山泽之利未尽出也，游食之民未尽归农也”。忧患意识令他敏锐地从中觉察到了日益明显的贵商贱农的危险倾向。他对农夫和商人全面考察后做出具有说服力的论证：一个五口农家平均拥有百亩田地，一岁的收获不过百石粮食，负担一是向官府缴税，二还要有两人为官府服徭役，此外将养活后代、送往迎来、吊死问疾等一切花销计入其中，百石粮食还怕不够用。官府之租税绝无减免拖延的可能，一旦遇上水旱灾荒，就要把积蓄的粮食半价卖出，甚至借上高利贷。商人不事生产却能够囤积居奇，贱买贵卖，富贵过于农民，于是天下之人不愿务农而慕经商。晁错指出，“今法律贱商人，商人已富貴矣；尊农夫，农夫已貧賤矣”。因此，“方今之務，莫若使民務农而已矣。欲民務农，在于貴粟；貴粟之道，在于使民以粟為賞罰”。建议用粟

衡量帝国的赏罚，以激发农民从事农业生产的积极性，具体的措施是，诏令天下可以向朝廷缴纳粟来获得爵位或者赎罪。按照晁错的策略，富人想要获得爵位，罪犯想要免罪，必须缴纳给朝廷足够的粮食，这就必须向农民购买，如此一来则可以抬高粮价归利于农民；朝廷付出的不过是委任状，却能从富人那里收取大量的粮食，一可充足国用，二可减免农民赋税。

文帝采纳了晁错的建议。十二年之后的景帝二年（前155），天子又下令将天下田租减半。^②至此，本朝标志性的三十税一的农业政策得以确立。

然而，文帝暧昧不明的态度，却让晁错困惑不解。晁错的每一次上书，文帝都大加赞叹甚至特意下诏以书面的形式表示感谢，极尽褒奖，却少见采纳。更加让晁错困惑不解的是，文帝虽然不完全采纳他的建议，却不断提升他的官职，先是太子舍人然后是门大夫，升任博士后又拜为太子家令，再然后由公卿举荐为贤良，最后又因《举贤良对策》一文辞高意远而获任中大夫。

读书人的两重品质，一是以苍生社稷为己任的使命感，二是恪守士为知己者死的坚定信念，晁错不可避免地被这两样品质驱策前行而又备受煎熬。他已经看清帝国最关键的政略不外乎三条，第一整军经武以备匈奴、第二守边备塞劝农力本、第三削弱诸侯以巩固中央，其中又以削弱诸侯为重中之重。在这漫长的苦苦等候中晁错并未荒废，他逐渐将自己的思考分门别类写成施政方针三十篇，希望有朝一日可以获得文帝的采用。

然而，晁错最终等到的结果却是，后七年（前157）六月己亥，文帝驾崩于长安未央宫。

二 帝国的本质

无论晁错对文帝怀有如何复杂的感情，与识拔自己的伯乐人鬼殊途，总还会给他带来莫大的伤悲。不过随着景帝刘启的即位，晁错或许会觉得自己已然能够领会文帝的良苦用心——文帝一朝尚不是他的政见可以全面施行的时代，文帝不遗余力的升迁奖赏，不过是为了激励晁错辅助景帝建功立业。

确实，晁错从济南回到京师之后，文帝很满意他能够圆满完成君命，特予以升迁，但所授予的一系列官职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几乎全部在太子的属官系统之内。显然，晁错对这样的身份界定并不完全满意，否则也就不会有随后那



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

么多次上书言事直接呈达文帝。成为太子的属官，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职位，这意味着未来在太子登基之后将成为帝国重臣。

但以晁错急躁的性格，“未来”两字实在过于漫长。既然帝国的软肋已经一目了然，解决这些隐患也实在刻不容缓，那就应该立即将这一切从建议化为政策执行到底，可文帝却明确将自己归类到了“未来重臣”之列，当前绝不大用。接下来的日子，晁错依然固执地坚持向文帝上书言事，但同时还是将相当一部分的精力转向了他承担的太子老师的工作。

太子在晁错的眼里虽然天资聪颖、文武双全，并且业已具备了一定的知识修养，但是作为储君尚缺乏对“术数”的深刻理解与把握。这是一个复杂而抽象的概念，包括为政的技巧、驾驭百官的能力、对人情世态的洞察、治理国家和百姓的策略，等等，一言以蔽之，晁错对高尚的理论和空洞的说教并不感兴趣，他对太子的教导着力于解决实际问题的帝王权谋，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潜移默化。

现在，收获的季节真的来临了，晁错能够感受到来自自己的学生景帝超乎寻常的信任，同样也能够感受到其他大臣对他获得这种信任的不满。景帝即位之初（前156）就立即任命他为左内史，全面负责治理京师长安；^⑩他还获得了多次单独觐见景帝的机会；对现行法令的更改建议也顺利得到景帝批准。晁错似乎有理由相信，早在文帝时期就想要推行的政策，已经可以借助景帝的充分信任来实施了，特别是那次与丞相申屠嘉的政治斗争，使他更加坚信，景帝完全站在自己这一边。

京师的内史府位于祭祀太上皇（刘邦的父亲）的宗庙外墙之内，晁错不愿使用原有的东门绕远路，自作主张在庙墙上开凿了一扇南门以方便出入。依帝国法律毁坏宗庙正是死罪，此举触怒了丞相，他准备奏请景帝诛杀晁错，以明正典刑。结果晁错提前得到信息，连夜进宫向景帝做出解释，等到丞相上奏的时候，景帝为晁错的开脱已经近于强词夺理，开凿的不是宗庙的围墙，只是宗庙外面空地中的土垣罢了，因此不能适用这款法令来治罪；况且这也是我让晁错开凿的。景帝的偏袒将任职已近七年的丞相申屠嘉气得一病不起，在当年六月死去。

或许正是这个事件使得晁错真正理解了帝国的本质——皇帝决定一切。

就在晁错反复体会景帝的倚重之时，景帝二年（前155）八月丁巳的又一次升迁，最终将他内心的自信无限放大。

三 官拜御史大夫

皇帝拜任御史大夫的仪式庄严而肃穆，朝堂之上功臣、列侯、诸将军、军吏列于西侧面东就坐，文官丞相以下列于东侧面西就坐。在景帝和百官注目下，三位官员来至朝堂中央相向而立，尚书令史手捧装有御史大夫印绶的盒子面西站立，一位侍御史面东而立，侍御史身旁靠前站立的是一位中郎将，而晁错跪伏于前。仪式开始，一名中二千石级别高阶官吏朗声宣读景帝的任命，待宣读完毕，侍御史便将包裹盒子的纯白丝绸揭去、掀开盒盖，仔细地从绿绸装裱的盒中取出印绶交与中郎将，中郎将再将印绶授予晁错，然后缓步退回朝班之列。晁错双手接过印绶，静立于原地等候尚书退离，然后小心地打开绶带，绶带长一丈二尺，象征一年十二月，阔为三丈，象征天地人三才，郑重佩戴完毕如仪，礼成^②。

本朝的官僚制度虽然复杂，却并无多大创新之处，概括而言乃是从秦朝继承而来，从大处着眼分类，不外乎中央官吏与地方官吏两个大的系统。中央官吏又有外朝、中朝、宫官三类，三公、诸卿（九卿是其中一部分）合称外朝官；武帝时期为抑制丞相的权力便开始重用将军、尚书等贴身近臣，形成所谓中朝官；太子所部东宫官署和皇后所属又构成宫官。地方行政兼采郡县制与封国制而以郡县为主，故而地方官吏再分两个体系，郡设郡守（景帝中二年即前148年改称太守）、县置县令（或县长），各自配属下级官吏组成行政系统；诸侯裂土建国，有王国，有侯国，诸侯王与列侯各自掌管自己的封国，大体而言王国可以与郡对等，侯国可以与县相当，官吏设置却自成体系。

帝国最为尊崇的高阶官吏称作三公九卿，其名位、官印形制、职责、秩禄皆有详尽而周密的划分。丞相为百官之首，协助天子处理一切国家事务，拥有委任、统率、弹劾、考核天下官吏的权力，对皇帝不符合法律规定安排亦可以封驳或谏诤，甚至可以按律直接诛杀九卿一级的官员而不必请示皇帝；官印以黄金铸造再用紫色丝带拴系，简称金印紫绶，任职人数或者一人或者两人。太尉同样使用金印紫绶，执掌帝国武装及一切军事行动。御史大夫使用银印青绶，作为丞相的副手掌管帝国图籍、秘书，接受公卿百官奏事并行使检举弹劾百官的监察职能。以上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后来又称作大司徒、大司马、大



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

司空，并称三公。不过景帝之时御史大夫虽则尊荣，在实权方面尚不能与丞相、太尉等量齐观。虽然御史大夫要到成帝绥和元年（前 8）才正式荣升三公之列，使用金印紫绶，但在景帝时也已经是排序仅次于丞相、太尉的帝国官吏了。

本朝官吏的等级称作“秩”，按照米谷数量使用“石”为单位来加以区别，有万石、中二千石、真二千石、二千石、比二千石、千石、六百石等級別。按月实际发放时则改用“斛”来计算，石是衡的单位而斛是量的单位，西京时期 1 石为 120 斤，1 斛为 62.5 斤，折算成今日制度则每斛为 15.5 千克^⑨。需要注意的是，石不过是定等级的虚名，斛才是实际俸禄，发放原则是半谷半钱，即是说一部分给谷一部分折合为钱。如丞相、太尉秩为万石，每月实际领取等于三百五十斛即 5425 千克谷物价值的薪资；御史大夫秩为中二千石，每月实际领取等于一百八十斛即 2790 千克谷物价值的薪资。对照今天的主粮大米，按均价 3.32 元 / 千克计算，则丞相、太尉月薪当在 18011 元左右，御史大夫在 9262.8 元左右^⑩。

司徒下属太仆、廷尉、大鸿胪，太尉下属奉常（景帝中六年即前 144 年改称太常）、郎中令（武帝太初元年即前 104 年改称光禄勋）、卫尉，司空下属宗正、大司农、少府合称九卿。需要注意的是，帝国官吏虽然各有所司，遇有军国大事则须会同协商称为廷议或者朝议，并非太尉即绝不可对民政置喙，大司农就切不能对司法问题发表看法；再者针对具体事件皇帝还可以特别选择某一位官员专责处理，比如武帝时期担任主爵都尉的酷吏杨仆，其本职乃是管理帝国诸侯事务，却能受命领兵征讨南粤国。

荣升“宰相之副、九卿之右”的御史大夫，晁错不仅为这个职位本身兴奋，他更为读懂这个任命深层次的含义而激动，毕竟，刚刚在六月份气病而死的申屠嘉是由御史大夫升任丞相，他的前任张苍、继任陶青在出任丞相之前也都是担任御史大夫一职^⑪。

景帝如此的尊崇，叫晁错感激涕零之余也最终确信，推行政治纲领的时机真正成熟了。就在年底，晁错再一次向朝廷奏请削藩。

四 天下诸侯

要从秦始皇与二世的苛酷说起。

暴政荼毒天下之惨烈，已使得秦王朝成为一个邪恶的象征。澎湃在项羽体内的楚国贵族血液，激起的绝不仅仅是毁灭邪恶帝国的正义感，还有恢复祖先荣光的使命感。随着时间的推移，秦王朝迅速走向崩溃，既然暴秦只可以被推翻而绝不能被继承，项羽心中重现先人辉煌的使命感便愈来愈强烈。这种思考驱策他自觉不自觉地成为六国残余势力恢复故国、割据一方的代表，秦王朝单一的郡县制度作为邪恶的一部分必须抛弃，最终可供他选择的只剩下全面恢复周王朝的分封制度。

这不仅仅是项羽的认识，整个社会在矫枉过正的共同思考之下信念趋于一致：既然秦朝攻灭六国一统天下乃是无道之举，那么推翻秦朝之后自然不能再由另外一人来专制天下^⑩。

在封建诸侯的政治格局之下，一个人可以追求的最高政治成就只能是春秋五霸，这就是项羽“霸天下而臣诸侯”理想的根源，为实现这个梦想他必须先封王、再称霸。

汉王元年（前 206）正月，项羽大会诸侯于关中，剖天下为十八国分封亡秦诸将：汉王刘邦、雍王章邯、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西魏王魏豹、河南王申阳、韩王成、殷王司马卬、代王赵歇、常山王张耳、九江王英布、衡山王吴芮、临江王共敖、辽东王韩广、燕王臧荼、胶东王田市、齐王田都、济北王田安，项羽自封西楚霸王为天下共主。

在一定程度上，项羽重建出一个以自己为霸主的春秋战国，但是恢复故土的六国贵族体内流淌着的血液，比起项羽只会更为高贵而不会更为低贱，他们承认项羽是这个时代最为优秀的将领，也是天下各国的霸主，可谁又能说霸主只能是楚国人呢？项羽将自己的功臣、战友分封至富庶咽喉之地，战国时代残存下来的六国旧贵族，虽然获得复国的机会，但却被迫迁离故土在贫瘠之地重建故国。分封过程中为确保自己优势实力的权谋手段，同时为项羽树立起众多敌人，裂土封王的丁点火星，一有机会就将成为争霸天下的燎原之火。

随后的五年，史称楚汉相争，十九路诸侯在项羽和刘邦的旗帜下彼此攻伐



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

兼并，最终以刘邦的胜利而告终。汉王五年（前 202）二月甲午，汉王刘邦接受新分封的楚王韩信、韩王信、梁王彭越以及十九路诸侯中硕果仅存的淮南王英布、故衡山王吴芮、赵王张敖（张耳之子）、燕王臧荼等七人的联名拥戴，登基称皇帝建立汉王朝。

高帝刘邦和他的功臣元勋在立国之初，对采取何种行政结构来治理帝国颇费了一番思量。本朝功臣的出身卑贱已极，“惟张良出身最贵，韩相之子也。其次则张苍，秦御史；叔孙通，秦待诏博士。次则萧何，沛主吏掾；曹参，狱掾；任敖，狱吏；周苛，泗水卒史；傅宽，魏骑将；申屠嘉，材官。其余陈平、王陵、陆贾、郦商、郦食其、夏侯婴等，皆白徒。樊哙则屠狗者，周勃则织薄曲、吹箫给丧事者，灌婴则贩缯者，娄敬则挽车者。”^⑩但恰恰是高帝及其功臣的卑微出身，反而使得他们在选择政体之时没有类似项羽的高贵血统所带来的任何负担，能够完全以实际为依据。

既然历史经验证明，施行单一郡县制的秦王朝二世而亡，施行单一分封制的西楚霸王五年国灭；郡县制下的行政运作高效，周王朝众建诸侯绵延八百余年。那么，将两种制度杂糅使用就成为最佳的选择^⑪。此外，高帝所面对的是英布、韩信、彭越等在亡秦灭楚战争中立有盖世功勋且手握重兵的功臣，他们自视甚高，绝不轻易受人驱使，非裂土封王不能拉拢。高帝五年（前 202），异姓七国领有天下四十七郡中的二十三郡，诸侯王势力几乎占到帝国的一半^⑫。

接下来的八年时间里，臧荼、彭越、韩信、英布相继谋反被杀，韩王信被徙封至太原郡后谋反逃亡匈奴，卢绾接替臧荼继任燕王数年后也因谋反逃入匈奴，张敖被废为侯爵。八位功臣异姓诸侯王，其中七位在高帝时期就已被削掉封国。

高后执政后，为维护吕氏统治又先后封其外孙张偃为鲁王，诸吕则侄吕台为吕王（台死，子嘉嗣王）、侄吕禄为赵王、侄吕产（吕台之弟）为梁王又改吕王、侄孙吕通（吕台之子）为燕王，以上吕氏外戚诸侯王前后合计五国六王，高后八年（前 180）八月大臣陈平、周勃联合宗室刘章等在高后死后发动政变，降张偃为侯爵，诛灭诸吕三王禄、通、产^⑬。

唯一的例外，是在汉王五年二月改封为长沙王的吴芮，后传国五世，至文帝后七年（前 157），因为没有子嗣被取消封国。

至此，本朝再无异姓诸侯王。

五 同姓九国

在高帝的帝国政治构架之中，封建诸侯王国乃是必须执行的既定国策，而分封的功臣异姓诸侯王在“其后十年之间，反者九起”。已经无法信赖，那就全部改成同姓诸侯王予以替换。

高帝几乎耗尽后半生的全部精力剪除异姓诸侯王，同时分封同姓荆（吴）、楚、齐、代、淮南、淮阳、赵、梁、燕九国十一诸侯王取而代之。高帝六年（前 201）十一月设计囚禁楚王韩信，正月丙午分楚国为楚、荆两国，封四弟刘交为楚王、堂兄刘贾为荆王；壬子日封长子刘肥为齐王（韩信王楚前为齐王），封二兄刘喜为代王；七年十二月辛卯^④，立子刘如意为代王，接替弃国的刘喜，九年（前 198）四月废赵王张敖为宣平侯，后徙刘如意为赵王；十一年（前 196）正月丙子封子刘恒为代王；三月丙寅封子刘友为淮阳王，杀梁王彭越后封子刘恢为梁王；十二年冬镇压淮南王英布后，封子刘长为淮南王^⑤；同年十月辛丑封侄刘濞为吴王，继承荆国属地（英布起兵后刘贾战死，无后）；十二年（前 195）二月甲午，逼燕王卢绾逃亡匈奴后，封子刘建为燕王。至此，天下五十四郡天子自领十五郡，同姓九国与长沙国十个王国领有其余三十九郡^⑥。

同姓诸侯王的实质，在于对皇权做出有意识的提前分割，再以裂土封王这一特殊的保存方式将作为备份的皇权力量储藏于帝国各地，一旦皇权的继承人即现任天子遭到重大变故而力量削弱，诸侯王作为被储存起来的能量，能够第一时间为天子输血以恢复帝王的权力；如果变故甚至严重到彻底摧毁了现任天子及其直系男性继承人的生命，诸侯王作为封冻的种子将被及时唤醒，继承帝位以延续皇权，确保刘氏天下万古长存。同姓诸侯王所担负的特殊使命，换得最接近皇权的权力。

诸侯王直接治理自己的封国，使用金玺鈕（绿色）绶。诸侯王国官制大略同于朝廷，设置太傅辅佐国王、内史治理国民、中尉掌管武装、丞相统率百官。王国内部同样实行郡县制，郡设郡守，县置县令（长）。总之，每一个诸侯王国即是一个地域、制度等规模较小的汉王朝；在自己的封国内，每一诸侯王即是一个较小的皇帝^⑦。



透视两汉酷吏的官场沉浮

高帝的精明之处就在于永不一相情愿，虽然这已是当时可以选择的最佳解决之道，但他未必真的就相信，血浓于水一定是世间亘古不变的法则，他还要为后世子孙再设计精妙的控制机制。

本朝明确规定，诸侯王不得窃用天子方可使用的仪式和礼制，比如诸侯王所乘之车不得使用黄色伞盖；王国丞相由朝廷统一任免，除非天子特许，王国内二千石级别的官吏均由朝廷代为署理，二千石以下才由王国自行任命；没有天子的虎符，诸侯王不得擅自发兵；王国矿山、鱼盐等自然资源归属天子所有，除非朝廷特许不得私自铸造钱币、煮海水制盐；诸侯王不得擅自赐予吏民爵位、赦免死罪；不得收留逃亡者及罪犯；不得私自交通外戚；不得私下会见其他诸侯王；不得擅离国境；不得私自赏赐朝廷大臣^④。

最后，诸侯王必须定期以“春朝”和“秋请”的方式朝见天子，如不按时来朝即是死罪。汉承秦制以十月为岁首，因此汉初诸侯王入朝天子多在冬十月，如高帝九年（前198）“冬十月，淮南王、梁王、赵王、楚王朝未央宫”。诸侯王入朝须向朝廷敬献三样礼物，一是按照王国人口计算的每人六十三钱的人头税；二是聘币，诸侯用苍璧作为私人礼物献与天子；三是酎金，供天子祭祀祖先时作支出费用，数量标准按照王国人口计算，每一千人缴纳朝廷四两黄金^⑤。

这就是本朝封国制度的大概情况，高帝将这一切安排妥当之后或许应该满意而放心，但他就像后世所有开国君主一样，陷入万难逃出的陷阱。所有开国之君的制度设计，都自觉不自觉地建立在一个假设前提之上，那就是像他这样五百年一遇的人杰能够轻松驾驭的制度，继承帝位的子孙也可以轻松驾驭，而这几乎不可能。

高帝驾崩之后，惠帝即位而帝国最高权力已经转到吕后手中。赵王、梁王、淮阳王均死于吕后之手，燕王死后吕后杀其子，代王刘恒后来即位成为文帝。高帝煞费苦心所封的同姓九国，存留下来的不过吴、楚、齐、淮南四国。文帝改封高帝的堂弟琅邪王刘泽为燕王，封子刘揖为梁王（早死）、刘武为代王（后迁封为梁王）、刘参为太原王（后迁封为代王），分齐国为七国，恢复赵国再分其为两国，逼死刘长后分淮南为三国。

及至景帝即位，天下同姓诸侯王吴、楚、燕、齐、城阳、济北、济南、菑川、胶西、胶东、淮南、庐江、衡山、赵、梁、代十六国，而以吴、楚为最强。

六 书生秉政

晁错对这段诸侯王演变的历史一定熟稔在心，封建的起因总能叫他对高帝的迫不得已感同身受。

分封异姓诸侯王，不过是应对手握重兵的开国功臣的权宜之计；同姓诸侯王的出现，也不过是朝廷在尚无力全面掌控天下时做出的过度授权。更何况，面对王国对帝国中央政权的威胁，高帝、吕后、文帝自开国以来就从未停止过削藩，这又使得晁错坚信削藩的合法性。高帝几乎将异性诸侯王连根铲除；吕后或杀或废，剪除掉四个同姓诸侯王，又夺走齐国三个郡削弱其实力；文帝大规模拆分诸侯王国，王国数量虽然有所上升但单个诸侯王的实力却大为下降。历经帝国两代近半个世纪的战争讨伐与权谋捭阖，现在实力不曾获得根本损伤的仅剩吴、楚两个大国了，这正是晁错的目标所在。

就任御史大夫不久，晁错便将早已写就的“所更令三十章”上奏景帝，历数诸侯王的罪行，奏请即刻削藩。诸侯王的罪行已经是帝国公开的秘密，于公而言诸侯王权限之大已经严重损毁了帝国的政治和经济秩序，诸侯王擅自任免王国高级官吏，收容朝廷通缉的罪犯，杀戮大臣平民，拥有货币发行权，垄断自然资源获取暴利，吴王刘濞甚至装病二十余年不来长安朝见天子。于私而言诸侯王道德败坏、奢侈腐朽，楚王刘戊甚至在薄太后国丧期间淫乱。

这一切罪过的根源，在晁错看来完全是由于诸侯王的实力太过强大，文帝留下的是一个拥有五十九郡的庞大国家，遍布天下的十六个诸侯王国控制着其中的三十二郡，直属朝廷的不过二十七郡^②。而这二十七郡中还多有开国以来高帝、惠帝、吕后、文帝所封二百零四名列侯的侯国。

天下已经完全不同于高帝时代，设立同姓诸侯王的目的原本是要靠血缘关系来统治地方、拱卫皇权稳固，现在休养生息几十年的朝廷拥有足够的力量直接控制帝国每一个角落；世代更迭也将皇帝与诸侯王的血脉关联稀释，现在的楚王刘戊只是与景帝拥有一个共同的曾祖父（高帝刘邦的父亲），吴王刘濞乃是景帝的堂叔，这种疏远的关系已经足以叫晁错怀疑，即使出现严重的叛乱，他们到底又会站在哪一边。

晁错的分析一定对景帝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历史和现实都要求削藩，而且